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 年 11 月 10 日，公司董事会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2025 年 11 月 14 日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 6 名董事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子公司以房抵款事项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州绵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达州绵石”）正在推进位于四川省达州市的“中迪·绥定府”房地产住宅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。该项目相关建设开发工程由总包方成都捷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捷意”）负责。截止目前，该项目累计尚有 6,921 万元工程款需向成都捷意支付。鉴于，现阶段公司资金紧张，为缓解资金压力，达州绵石拟以“中迪·绥定府”房地产住宅项目 4#、9#、13#楼的总价为 885.41 万元的 14 套房产等额抵偿成都捷意工程款。抵偿后，该项目累计尚有 6,035.59 万元工程款需向成都捷意支付。

该议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1 票。

董事李先刚弃权理由，建议该事项延后议定。

本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以房抵款事项的公告》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1 月 14 日